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需求书

项目名称：连平县供销合作社2025年中央财政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采购人：连平县供销合作联社

日期：2026年10月

一、采购项目名称

连平县供销合作社2025年中央财政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二、服务范围与目的

对“连平县供销合作社2025年中央财政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开展第三方项目验收工作，对照《连平县供销合作联社 2025 年度中央财政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连供函〔2025〕4 号）文件要求核查项目实施情况，核实服务绩效任务面积、服务开展情况、小农户服务占比、档案资料、资金补助合规性等内容，出具正式专项验收报告。

三、资质要求

验收专家在市农业农村局专家库中抽取。专家成员的选取需按照申报项目遵循回避原则。

四、服务单位及人员要求

（1）单位需具备相应的资质；

（2）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

（3）本项目需农业技术专家2人、财务专家1人。

五、业绩要求

承接单位须严格按照连供函〔2025〕4 号实施方案及省、市相关项目

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验收工作，出具经专家组签字确认的专项项目验收报告。

六、采购审计服务预算金额：9,000.00元。

七、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对“连平县供销合作社2025年中央财政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组织专家小组进行验收，并出具专项验收报告。

八、服务时限要求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九、费用支付方式

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且甲方收齐乙方经相关评审专家签字的上述项目评审得分结果及合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十、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